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和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提名蒋南先生、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黄卫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二、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管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胡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范时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以上补选、选举及聘任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补选及聘任工作完成后（补选董事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人数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占公司董事人数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